

股票代码:002510

公司简称:天汽模

公告编号 2016-092

债券代码: 128011

债券简称: 汽模转债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一般风险性提示暨暂不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天汽模，股票代码：002510）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汽模转债，债券代码：128011）自2016年9月13日开市起开始停牌，公司于2016年9月22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69）。经公司确认，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16年9月2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于2016年9月2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70），于2016年10月12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4），于2016年10月18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75），于2016年10月25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78），于2016年11月1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81），于2016年11月8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82），于2016年11月12号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83），于2016年11月18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85），于2016年11月25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87），于2016年12月2

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88）。

2016年12月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述议案，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具体方案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交易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5日起将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原则上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公司将在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复牌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事项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相关部门批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何时最终取得核准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2月3日